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1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龙学勤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龙学勤先生、龙学海先生、杨芳女士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9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不再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进行了调整，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减少9人，即由34人调整为25人，前述调减的9名拟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龙学勤先生、龙学海先生、杨芳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1年6月1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200万股，授予价格为1.36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八日